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HUAJU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華君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7)

補充公告-
主要及關連交易
有關涉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
收購之資產

茲提述華君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有關主要及關連交易有關涉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收購之資產之公告(「該公告」)。

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俱有相同涵義。本公告旨在向股東提供有關該等收購事項的補充信息。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根據該等賣方之控股公司所告知，彼等收購賣方A及賣方B所產生的原始收購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217,000,000元(相當於約236,530,000港元)及約人民幣423,000,000元(相當於約461,070,000港元)，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完成。上述該等賣方之控股公司的原始收購涉及同時於重大時間一次性收購該等賣方及其各自的資產，因此不存在單獨資產的原始收購成本。

誠如該等賣方所告知，於原始收購時，資產A及資產B的賬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07,270,000元（相當於約116,924,300港元）及人民幣351,830,000元（相當於約383,494,7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資產A及資產B的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104,560,000元及人民幣306,050,000元。資產A及資產B的賬面淨值在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之間的差異是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至二零二零年五月期間之會計折舊所致。

除上述補充外，該公告之內容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華君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譚家龍

香港，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七日

本公告中以人民幣列值之任何金額已按人民幣1元兌1.09港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僅供說明。該等換算並不表示任何所述金額已經、應已或可以按任何特定匯率兌換。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孟廣寶先生、張曄女士、及黃秀梅女士及包麗敏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柏林先生、沈若雷先生及潘治平先生組成。

本公告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